

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董事换届选举事项的独立意见

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并提交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已向本人提交了有关资料，我们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，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相关董事的辞职，同意新董事的选举。选举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，被选举人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董事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违反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

雷 铨 _____ 李秉心 _____

陈杰平 _____

2008 年 10 月 20 日